

关于且末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政府债券）调整 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9 月 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次会议上

且末县财政局局长 朱占彪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且末县 2020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请予以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原因和依据

经自治州人民政府批准，根据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州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巴财预〔2020〕4 号、32 号）及《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州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巴财预〔2020〕2 号、12 号、23 号、33 号），核定且末县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24 亿元，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17 亿元。

二、2020 年且末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方案

且末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了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2.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5 亿元、专项债务 2.57 亿元）。根据此次州人民政府批准的 2020 年新增债务限额 6.17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限额 2.37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限额 3.8 亿元），调整后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8.24 亿元

(其中：一般债务11.87亿元、专项债务6.37亿元)。

三、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办法》等法律法规，根据州人民政府批准的限额，以及转贷债券资金到位情况，现将且末县2019年预算（政府债券）调整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增加110类“转移性收入”11款“债务转贷收入”01项“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01目“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37亿元。

2.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7亿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相应列入政府收支功能支出科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增加110类“转移性收入”11款“债务转贷收入”02项“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98目“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3亿元。

2.增加103类“非税收入”10款“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06项“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02目“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5亿元。

3.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8亿元，根据实际使用方向相应列入政府收支功能支出科目。

四、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情况

根据自治州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安排的原则，结合2020年预算情况，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方案如下：

（一）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安排项目**2.37**亿元。包括：社会综合治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5**亿元、且末县智慧绿洲建设项目**0.2**亿元、且末县农牧民职业技术学校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0.3**亿元、脱贫攻坚债券**1.37**亿元（农区饮水巩固提升项目**0.3**亿元、且末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0.57**亿元、且末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0.5**亿元）。

（二）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安排项目**3.8**亿元。包括：2020年且末县红枣产业示范园建设项目**0.1**亿元、且末县城镇供水升级改造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0.4**亿元、且末县城镇排水改造处理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1.6**亿元、且末县人民医院医疗能力提升改扩建项目**0.2**亿元、且末县2019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1.5**亿元。

（三）偿债资金来源和偿债计划。

1.一般债务：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4号）的规定，一般债务本金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其他预算资金）、发行再融资一般债券等偿还；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根据当年到期债务规模列入年度预算草案。一般债务利息根据一般债务规模、利率等情况列入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统筹安排。

2.专项债务：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3号）的规定，专项债务本金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再融资专项债券等偿还；专项债务利息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偿还；专项债务还本支出应当根据当年到期专项债务规模列入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专项债务利息根据专项债务规模、利率等情况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统筹安排。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2020年且末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